

上海交通大学 2019-2020 学年春季学期奖学金签到通知

为规范管理奖学金国际学生签到和奖学金发放，上海交通大学实行奖学金先签到、后发放制度，签到包含学期签到和月签到。本规定所指奖学金包含所有类别奖学金（不包含单次奖学金）。具体规定如下：

1. 2019-2020 学年春季学期奖学金签到及发放安排：

签到时间	签到地点		发放的月份	发放时间
学期签到 2月23日-28日	本科生	2月23日 徐汇：桃李苑1001室 闵行：新新政楼B楼大厅	3月、4月生活补贴	3月20日前
		2月24日-28日 徐汇：总办公厅208室 闵行：新政楼B807室		
	研究生	2月23日-28日 学生本人持校园卡到学院报到， 学院报到注册完毕即视为奖学金学期签到完成到。 (无需到留学生发展中心签到)		
4月10日-16日	学院		5月生活补贴	5月10日前
5月11日-15日	学院		6月生活补贴； 2020年7月-2021年 1月住宿补贴 (2020年7月毕业生 发放7月住宿补贴)	6月10日前
6月10日-16日	学院		7月、8月生活补贴 (2020年7月毕业生 发放7月生活补贴)	7月10日前
注： 1. 研究生学期报到通知以研究生院通知为准； 2. 2020年3月毕业的硕士研究生签到发放3月生活费。				

2. 签到细则：

- 1) 奖学金签到原则上不能补签；逾期不签到，奖学金停发，停发奖学金不补发。
- 2) 学期签到请假：
 - a) 因病无法按时签到，需告知学院并提交医院证明，征得院系及导师同意后，由所在院系收齐院系及导师签字（盖章）同意书，于1月10日前向留学生发展中心提交请假申请审核。
 - b) 如因战乱、自然灾害、国家政策等不可抗因素，无法按时签到，由院系收齐相关材

料，审核通过后于2月21日前递交至留学生发展中心。

除(a)、(b)情况外留学生发展中心不接受其它任何原因(个人事假、机票原因等)的奖学金补签、补发申请。未向留发中心请假迟到(2月28日后)报到注册的，仅发放4月奖学金，且滞后与5月生活费一同发放。

3) 月签到请假:

学生首先报告院系并提交相关申请材料，院系审核通过后于月签到截止日前代为签到。

3. 其他说明

1. 奖学金国际学生如受到学校纪律处分，奖学金将视处分等级停发或取消，具体参照《上海交通大学国际学生奖学金管理办法》

2. 学校遵照《上海交通大学国际学生公寓住宿管理办法》及各类奖学金住宿补贴发放相关规定发放奖学金生住宿补贴。已获得住宿补贴，但未按规定缴纳住宿费并拒不搬离宿舍的，按规定将扣发生活费，直至抵扣全部住宿费。

3. 奖学金生住宿补贴标准:

类别	发放金额
博士生	1500 元/月
高级进修生	1500 元/月
硕士生	1200 元/月
普通进修生	1200 元/月
本科生	1000 元/月
孔子学院奖学金生	1000 元/月

发放时间: 学校将在每年6月份发放7月至次年1月的住宿补贴(共计7个月); 在每年12月份发放次年2月至6月的住宿补贴(共计5个月)。

注: 发放年限与奖学金年限一致。

1. 奖学金生如办理休学、退学或提前毕业，必须退还提前发放的住宿补贴，休学期间奖学金停发。中国政府奖学金学生休学须经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审批，如审批不通过，奖学金取消，学生复学后转为自费生。

2. 奖学金生对奖学金发放(生活费、住宿补贴等)如有疑问，请在奖学金发放到账后两周内提出申请，逾期不再接受任何申请。

3. 本规定最终解释权归留学生发展中心。

留学生发展中心
2019年12月31日